1月10日～16日 **第3課** 安息日下午

生與死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

腓 1：19-30；林前 4：14-16；林後 10：3-6；約 17：17-19；彌 6：8；徒 14：22。

存心節

「因我活著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腓立比書1：21)

我們常被告知：「死亡只是生命的一部分。」但這是徹頭徹尾的謊言。死亡是生命的對立面，是生命的仇敵。它絕非生命的一部分，就像車禍的殘骸與汽車本身的設計無關一樣。保羅強調說，基督死是「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來2：14、15)。

雖然保羅做好了為基督赴死的準備，但他對自己最終的命運還是充滿信心的。與此同時，在他心裡最重要的，就是無論是生是死，都要榮耀基督，要盡可能地向更多的人傳揚福音。也許這就是今天有眾多保羅的書信留存於世的原因之一。他用手中的筆接觸許多人和地方，也包括他自己從未到訪過的地方。

人生苦短，因此在上帝所賜的年歲中，為上帝的國度發揮最大的影響力至關重要。而這份影響力有很大一部分，與我們鼓勵「信仰上的合一」有關。本週我們將看到，保羅寫信給腓立比人，其中一個重要原因正是為此。

■研究本週學課，為1月17日的安息日預備。

「叫基督顯大」

閱讀腓1：19、20。保羅對審判的結果有什麼期望？在他眼中，有什麼比無罪釋放更加重要？

雖然保羅沒有犯罪，但這並不是他第一次被監禁，也不是第一次受逼迫。他曾經向哥林多的信徒細數他所遭遇的苦難：「多下監牢……冒死是屢次有的。被猶太人鞭打五次，每次四十減去一下；被棍打了三次；被石頭打了一次；遇著船壞三次，一晝一夜在深海裡。又屢次行遠路，遭江河的危險、盜賊的危險、同族的危險、外邦人的危險、城裡的危險、曠野的危險、海中的危險、假弟兄的危險。受勞碌、受困苦，多次不得睡，又飢又渴，多次不得食，受寒冷，赤身露體。」**（林後11：23-27）**

但為了不讓我們覺得這些苦難讓他耿耿於懷，保羅立刻補充道：「除了這外面的事，還有為眾教會掛心的事，天天壓在我身上。」**（林後11：28）**

閱讀林前4：14-16；帖前2：10、11；加4：19；門10。保羅與他所建立的教會和為基督贏得的生命之間有怎樣的關係？

就像為拯救我們不遺餘力的耶穌一樣，保羅也願意為信徒的緣故「費財費力」**（林後12：15）**。矛盾的是，一個人的行為舉止越像耶穌，就越不受某些人的欣賞和喜愛。「凡立志在基督裡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後3：12）**但最能榮耀上帝、彰顯福音真理的，就是忠心的基督徒**（對比腓1：7）**。「保羅在長期受不公道的監禁之中，所表現的忍耐和愉快精神，他的勇敢和信心，乃是一種經常不斷的證道。」——懷愛倫，《使徒行述》，原文第464頁。

思考你生活的方式以及待人接物的方式，特別是面對那些不善待你的人。你為基督作了怎樣的見證？

死了就有益處

也許你還沒有注意到，所有人，尤其是信徒，都被捲入了一場巨大的鬥爭中，它不僅發生在我們周圍，也在我們的內心。無論以何種方式，我們都在經歷著這場宇宙之爭，直至生命的最後一刻。

閱讀林後10：3-6。我們進行戰鬥的屬靈基礎是什麼？我們的武器又是什麼？

最致命的屬靈武器是思想觀念，無論好壞。撒但會利用批評、背叛、難堪、恐懼、同儕壓力以及一大堆基督徒不該使用的手段。而我們卻要用愛心、憐憫、和平、溫柔、忍耐、善良和自制。我們最有力的武器，就是在聖靈的掌控下審慎地使用「上帝的道」(弗6：17)，因為只有上帝能將真理帶入人的心中。我們只是用來完成祂旨意的器皿。

閱讀腓1：21、22。放在善惡之爭的框架下，我們如何理解保羅的觀點？

由於這是一場屬靈的戰鬥，因此我們打的是思想與價值觀之戰。但基督已在十字架上為我們贏得了勝利，只要我們與祂連結，即便是被殺害，也永遠立於不敗之地。在世時的保羅已將自己的命運交託，無論多麼不公的遭遇他都不介意，因為他已將生命和未來託付給那更高的天庭。

身為基督徒，我們不應為自己的權利而戰，而應為公義而戰。我們並不鼓吹「強權即公理」，而是宣揚「公義帶來力量」。順服上帝的旨意是光榮的，而且這是我們在這場戰爭中取得勝利的唯一途徑。當然，正如保羅在〈腓立比書〉第2章中指出的，耶穌是順服上帝旨意的典範。

此刻你正以怎樣的方式經歷這場善惡間的大鬥爭？你如何從基督已經得勝的事上得著安慰和力量？

有這信心

閱讀腓1：23、24。保羅說「情願離世與基督同在」，「這是好得無比的」是什麼意思？

多年來這段話一直被人誤解。在本週所學習的經文中，保羅探討的是生與死的對比。基督徒為基督而活，也可以為祂而死。從這一點上說，死亡是件「有益處」的事，可以使我們的見證更有力量，更有說服力（腓1：21）。一個人若願為信仰而死，肯定是發自內心的相信。

但我們必須認識到，死了的人是真的死了。他們「一無所知」，在墳墓中安息，直到復活的日子（參見傳9：5；約5：28、29）。這就是為什麼耶穌如此形容拉撒路的死亡：「我們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約11：11）

試想若人死後立刻進了天堂，那拉撒路的復活可就不是什麼美事了。當他心滿意足地在天國過了四天後，一位天使帶來了「壞消息」：「很抱歉，拉撒路，耶穌在呼召你回到人間。你不能待在這兒了！」

當我們把錯誤的教導推演至結論時，就會看出它的荒謬。死亡就像一場無夢的長眠，直到耶穌再來時要喚醒祂忠心的兒女，屆時死去的人將與活著的聖徒一同被提到天上，永遠與耶穌同在（參見帖前4：16、17）。

保羅所說的「離世」與基督同在，是指與基督一同受苦、一同受死（提後4：6），為要「得以從死裡復活」（腓3：11）。而且他也知道，一旦在死亡中閉上雙眼，下一刻他所看到的便是基督的復臨；在轉瞬之間，耶穌將要帶上他和所有上帝的子民去往祂為所有愛祂之人所預備的地方（約14：3；林前2：9）。

雖然保羅願意為基督而死，但他知道，對腓立比人來說，他「在肉身活著」（腓1：24）更為要緊。其實對基督徒來說，究竟是為基督而活好，還是為主而死好，有時很難回答。保羅就是「在兩難之間」（腓1：23），在生與死之間難以抉擇。

不管人們多麼不願意面對死亡，但你是否想過，一旦死亡，下一刻所經歷的便是基督的復臨？這件事如何幫助你理解保羅的想法？

堅定地合一

耶穌最後一次為祂的門徒祈禱是圍繞一個主題展開的：合一。耶穌的目光超越了十字架的酷刑，看到了與天父的重聚，以及與我們的重聚：「父啊，我在哪裡，願你所賜給我的人也同我在那裡，叫他們看見你所賜給我的榮耀。」(約17：24) 耶穌祈求天父保守祂的兒女，「叫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一樣。」(約17：11) 祂還強調了不合一帶來的嚴重後果——會成為許多人不信的理由。在這簡短的禱告中，耶穌兩次強調我們與祂和天父的合一是為了「叫世人可以信」，並「叫世人知道你差了我來」(約17：21，23)。

閱讀腓1：27，對比約17：17-19節。耶穌和保羅都說，教會合一不可或缺的條件是什麼？

〈腓立比書〉第1章27節中被譯為「行事為人與……相稱」的希臘文是politeuomai，意思是「像公民一樣生活」——不是地上國度的公民，而是天國的公民。耶穌在登山寶訓中，生動地描繪作為天父的兒女和天國的子民應有的美好模樣：虛心、溫柔、飢渴慕義、憐憫、清心、使人和睦、寧可受辱、愛仇敵、為咒詛自己的禱告並且善待自己的仇敵。簡言之，就是「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你的上帝同行」(彌6：8)。

面對這樣的人我們很難有脾氣，但這也不一定。對於看起來完美的人，我們有時會心生怨懟，甚至會試圖貶低他們，想挑些毛病來證明他們並非看上去那麼好，為的是讓自己舒服一點。那麼我們何不換個角度，看看自己可以變得多麼慈愛、慷慨、憐憫且謙卑呢？

懷愛倫也曾評論過那些「愛世界及其利益過於愛上帝及真理」的人。——《教會證言》卷五，原文第277頁。

教會中的不合一，往往源自於驕傲的心。「驕傲及屬世的野心既被保留，基督的靈便離去，而競爭、結黨及紛爭便進來使教會紛亂而軟弱。」——《教會證言》卷五，原文第240、241頁。

學習耶穌所彰顯的謙卑和溫柔是多麼重要啊！若人人都效法，我們的教會將會大大不同，對嗎？

合一且無畏

閱讀腓1：27-30。我們的合一和「為所信的福音齊心努力」與無所畏懼有什麼關係？

撒但的伎倆是各個擊破。不合一是致命的。耶穌說：「若一家自相紛爭，那家就站立不住。」(可3：25)這是很簡單的原則，撒但卻樂見我們忘卻。作為預言中的餘民，合一能使我們完成預言的使命(啟12：17)，向「各國、各族、各方、各民」傳揚「永遠的福音」(啟14：6)。由於合一對於我們完成傳揚上帝所賜之信息的使命至關重要，所以耶穌在〈約翰福音〉第17章的祈禱中強調，上帝的道就是「真理」，是合一最重要的關鍵之一(約17：17，19)，我們的信息與我們的使命與合一密不可分。這三者休戚與共。如果其中之一有所缺失，我們就無法取得成功。但若三者齊備，就可無所畏懼。我們無需懼怕仇敵的反對(參見腓1：28)。撒但是注定失敗的仇敵。即便我們要為信仰殉道，只要我們「熱心行善」，就沒有什麼能傷害到我們(彼前3：13)。魔鬼是無力阻止上帝真理向前推進的。

閱讀這些經文並簡要總結其共同主題：太10：38；徒14：22；羅8：17；提後3：12。

活在這個墮落的世界裡，本就是件難事，即便是「最敬虔」的人也是如此。約伯是個義人，即便上帝也形容他是「完全正直，敬畏上帝，遠離惡事」(伯1：1)。然而一夜之間，災難臨到他全家。我們每個人——無論是透過個人經歷還是目睹他人的生活——或多或少都會意識到，人生彷彿遊走在懸崖邊，不知何時就會墜落。從一定程度上來說，痛苦是所有人共同的命運。但最終，為基督受苦總好過為其他事受苦。

身為基督徒的我們，在痛苦中應有怎樣的盼望與安慰？

進修資料

「從拷問台、火刑柱與牢獄，從山洞和地穴中，有殉道者勝利的呼聲傳入他的耳中。這時，他聽見那些堅貞之人的見證，他們雖然遭受窮困、苦難、折磨，但仍為信仰作無畏而嚴肅的見證，說：『因為知道我所信的是誰。』這些為信仰而捨棄生命的人向世界宣告：他們所信靠的主乃是能拯救到底的。」——懷愛倫，《使徒行述》，原文第512頁。

「基督教界從來沒有像現今這樣處於這麼嚴重的信仰多樣性狀態。既然那些恩賜【有使徒，有先知，有傳福音的，有牧師和教師 **(弗4：11-13)**】對保持初期教會的團結合一是必要的，那麼它們對於現在恢復團結合一更是多麼必要啊！而且根據預言，有豐富的證據證明上帝的旨意就是要在末後的日子恢復教會的團結合一。我們確信當耶和華歸回錫安的時候，守望者們必親眼看見。而且在末時，智慧人必明白。當這事實現時，凡上帝算為智慧人的，都必在信仰上團結一致；因為那些確實正確理解了的人，必定會有相同的認識……據此看來，這裡所預言教會的完全狀態顯然還在將來；所以這些恩賜還沒有實現它們的目的。」——羅伊 · F · 科特雷爾，引用自懷愛倫《早期著作》導言，原文第140頁。

討論問題

❶根據羅伊 · F · 科特雷爾的引文，聖靈為今天上帝的教會帶來合一有哪些必要條件？在教會合一的事上，將上帝藉著預言之靈所賜下的勸勉付諸實踐有多重要？

❷如果你的朋友相信保羅和其他已死去的基督徒現在就已經在天上與基督同住，你會如何向其解釋聖經中關於死亡的教導？

❸我們如何理解在這世上要受苦這一可怕現實？為什麼善惡之爭的主題能夠幫助我們理解這件事？為什麼我們最終要將十字架上的耶穌視為天父之愛最充分的表達，並且學會在最艱難的時刻也要相信祂？

1月10日～16日 **第3課** 安息日下午

生與死

第一部分：概述

存心節：腓1：21

學習重點：腓1：19-30；帖前4：14-16

馬丁．路德．金恩曾說：「如果一個人還沒有發現值得為之而死的事，他就不配活著。」——摘自馬可．沃特（Mark Water），《基督教引言新百科全書》（英國漢普郡奧爾斯福德：約翰亨特出版社，2000年），原文第404頁。保羅也曾表達類似的想法：「因我活著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腓1：21）這些話絕不是空洞的誓言！保羅是真的願意為基督而死的（羅14：8），而最終也確實如此（提後4：6-8）。

保羅用〈詩篇〉第44章22節向主宣告：「我們為你的緣故終日被殺，人看我們如將宰的羊。」（羅8：36）若是如此，他在〈加拉太書〉第2章20節中的話就不該讓我們感到驚訝：「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保羅之所以願意為基督而死，是因為他已經完全為祂而活。保羅接著說：「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上帝的兒子而活。」（加2：20）。因此，保羅是為福音而活，也為福音而死。

本週的課程強調三個主題：

❶ 上帝呼召我們要過以使命為導向的生活，甚至呼召我們甘願為祂犧牲。

❷ 死亡被比作睡眠，其解決之道絕不是靈魂不朽，而是身體的

復活。

❸ 基督呼召我們在祂的靈裡合一。因為我們都身處屬靈的爭戰中，所以不僅要使用正確的武器，還要在合一中並肩作戰。

第二部分：註釋

例證

這是約翰．布拉德福德（John Bradford）的故事，1555年7月1日他被燒死在火刑柱上。布拉德福德「是英格蘭國王愛德華六世的隨軍牧師，也是當時最受歡迎的佈道者之一。但他因信仰而殉道。當他被押往紐蓋特監獄處以火刑時，是被允許講話的。於是在那輛載他駛向死亡的馬車上，從西倫敦一直到紐蓋特，他不斷地高呼：『基督，基督，惟獨基督。』」——譚保羅（Paul Lee Tan），《7700例證百科：時代的徵兆》（德克薩斯州加蘭：Bible Communications出版社，1996年），原文第787頁。正如保羅一樣，布拉德福德為基督而活，也為基督而死，他把自己獻給了福音的使命。

為基督而生，也為基督而死

〈腓立比書〉第1章21節，是保羅所有書信中最引人注目的宣言之一。他願意為基督而活——這意味著忍受無法避免的艱難——甚至願意為基督而死，突顯了前一節經文所表達的盼望：「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腓1：20）。

不過有件令人難以理解的事，就是保羅聲稱死亡有益處。他說這話是什麼意思呢？一個人怎麼能從自己的死亡中獲益呢？根據保羅在〈腓立比書〉第1章23節中所表達的願望，「離世與基督同在」，有人推斷保羅是說在他死後就會立刻與基督同在。但這樣的想法與《聖經》中明確的教導

不符（例如靈魂並非不朽，死亡如同沉睡）。要理解保羅為何稱死亡為得益，就有必要查考他在其他著作中如何使用「益處」（希臘文kerdos）及其動詞形式「得益」（希臘文kerdainō）。在〈腓立比書〉第3章7、8節中，保羅提到他以前以為有益的（kerdos），如今「因基督」（腓3：7）都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腓3：8）保羅進一步解釋道：「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為要得著【kerdainō】基督。」（腓3：8）因此，保羅之所以看死亡為得益，是因為最終他要在基督第二次降臨時得著基督（提後4：8）。

也有可能〈腓立比書〉第1章21節中的「益處」（kerdos）帶有宣教意義。在〈哥林多前書〉第9章19-23節中，保羅把 kerdainō 用作宣教術語：「我甘心作了眾人的僕人，為要多得人【kerdainō】。向猶太人，我就作猶太人，為要得【kerdainō】猶太人……向律法以下的人……還是作律法以下的人，為要得【kerdainō】律法以下的人。向沒有律法的人，我就作沒有律法的人，為要得【kerdainō】沒有律法的人……向軟弱的人，我就作軟弱的人，為要得【kerdainō】軟弱的人。」

關於這方面，了解〈腓立比書〉第1章21節的聖經註釋對我們是有幫助的：「【保羅】只在乎能夠使基督顯大。如果他的主看他活著及他的職事所做的見證更為有意義，他就樂意活在主的面前。但是一個義人的死也有強大的能力及堅定福音的果效；他的死和沒有指望之人的死，兩者相較之下是何等不同，其影響必能為基督之國度帶來益處。完全依靠上帝之人的信心及恬靜的信念，甚至在死的那一刻亦然，這深深觸動並感化了人的心靈。」——《基督復臨安息日會聖經註釋》卷七，原文第147頁。保羅相信，他的死將成為自己宣教事業的高潮（腓2：17；對比提後4：6、7）。此外，他可能認為，獻上自己的生命能「鼓勵腓立比人作進一步的自我犧牲，或者……有可能會使一些人去探究這份他所持守的信仰」。——《基督復臨安息日會聖經註釋》卷七，160頁。

保羅把死看作益處，是因為等他再次恢復意識時，就是在復活那日親見基督。同時，保羅也十分確信，從他死後到基督復臨之間，他都會在墳

墓裡長眠。

死亡如同睡眠

保羅把死亡比作睡眠（帖前4：14、15），表明死是一種無意識的狀態。這一觀點與耶穌在福音書中的教導是一致的（路8：52、53；約11：11-13）。睚魯女兒的復活就是一個鮮明的例子。值得注意的是，馬太和馬可只提到人們譏笑耶穌說那女孩是睡了（太9：24；可5：39、40），而身為醫生的路加觀察得更為細緻：「他們曉得女兒已經死了，就嗤笑耶穌。」（路8：53）。此外，路加所撰寫的〈使徒行傳〉在記述司提反之死時，也肯定地說：他「就睡了」（徒7：60）。同樣的說法也用來形容過大衛的死亡（徒13：36）。

彼得在談到「列祖」之死時，說他們是「睡了」（彼後3：4）。學者們爭論這裡的「列祖」究竟是指前一代的基督徒還是指先祖，但這其實並不重要。無論是哪一種情況，死亡都是一種無意識的狀態，就像我們每晚入睡時的情形一樣。同樣值得注意的是，在耶穌復活時，「已睡聖徒的身體多有起來的。」（太27：52）〈馬太福音〉中這段的記載很重要，它不僅把死亡比作睡眠，而且還明確指出死亡的解決之道就是身體的復活。

如前所述，保羅視死亡為睡眠的信念深深扎根於耶穌的教導，也與其他使徒所表達的思想一致。因此，《聖經》並沒有像許多人自以為的那樣，把死亡描述為一種意識存在的狀態。

在基督裡合一

〈腓立比書〉第1章27節開始了這封信的新篇章（腓1：27-30），保羅從他自己為基督受苦的經歷轉向聽眾在為基督工作時所遭遇的苦難。〈腓立比書〉第1章27節中有兩個重要的主題：基督化的生活方式與合一。上帝

呼召信徒要表現出卓越的品行，並且在因信基督而面對嚴酷反對和苦難時仍要合一。

保羅用了兩個關鍵字來強調信徒之間的連結所當具有的特徵：「同有一個靈」和「同有一個心志」（腓1：27，直譯）。整封書信中都充滿這種描寫情誼的語言。在這樣的語境下，保羅肯定地說，腓立比人若能「意念相同，愛心相同，有一樣的心思，有一樣的意念」（腓2：2），就能使他的喜樂得以滿足。在〈腓立比書〉第4章1-3節中，保羅暗示合一對於完成使命至關重要。

〈腓立比書〉第4章3節中出現了四個含有希臘語詞綴syn（意為「與、同」）的複合詞：syzygos（「同負一軛的」）；syllambanō（字面意思是「共同承擔」）；synathleō（「一同勞苦」）；以及synergos（「同工」）。因此，保羅提到那些在福音上「曾與我一同勞苦」的婦人們以及「同工」，他們都參與到福音的工作中來。

第三部分：應用

默想下列主題。引導學生回答下列問題：

耶穌說：「學生不能高過先生；僕人不能高過主人。」（太10：24）除了字面上的意義外，這句話也包含了被拒絕、受苦，甚至殉道的教導。在〈約翰福音〉第15章20節中，耶穌說：「他們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們。」作為一個為基督的事業奮鬥的工人，我們理應為艱難的日子作好準備。《聖經》啟示我們，撒但正在竭盡全力地在這個世界上施展影響，為要阻止福音傳給各國、各族、各方、各民，因為他「知道自己的時候不多」（啟12：12）。上帝的子民也必須殷勤作工。

因此，基督呼召我們要為使命而活。如果我們是在完成使命時失掉性命，那麼我們必會在墳墓裡安睡，直等到基督復臨時復活見主。那些忠於第三位天使信息的人，即便他們死去，上帝也絕不會忘記。上帝給他們的應許是：「『從今以後，在主裡面而死的人有福了！』聖靈說：『是的，

他們息了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著他們』。」(啟14：13) 現在，我們仍需忍耐 (啟14：12)。我們蒙召背起自己的十字架跟隨基督 (太10：38)，直到有一天我們可用這十字架交換生命的冠冕 (啟2：10)。與此同時，我們必須齊心協力，抵擋共同的仇敵。保羅說：「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6：12) 只要我們在基督裡合一，穿戴上帝所賜的全副軍裝，我們就必得勝！

問題：

❶回想你曾因信仰遭受過的逼迫。為基督的緣故受苦如何能堅固你的信心？

❷基督呼召你去完成什麼使命？你該如何為祂完成這項工作？